

臺南市家庭教育中心

「創造心生活 帶愛向前走」個別輔導計畫
輔導歷程與服務成效分享及個案研討會議

一、依據：教育部114年3月11日臺教社(二)字第1142400616號函。

二、目的

- (一)進行輔導歷程及服務成效分享與個案研討，使學校輔導人員了解本計畫服務內容與方式，以利後續針對家長家庭議題媒合適當之專業服務人員、連結支持資源，以提供家長有效的服務及協助。
- (二)藉由本會議探討家庭處遇歷程，以協助個案解決家庭問題及增強專業輔導人員諮商處遇服務。

三、辦理單位

- (一)指導單位：教育部、臺南市政府教育局
- (二)主辦單位：臺南市家庭教育中心

四、實施對象：本市各國中、小於本(114)年執行計畫之專業輔導人員、學校專輔人員及本中心諮詢輔導組志工，預計40人參與。

五、辦理時間：本(114)年12月1日(星期三)9時30分至11時30分。

六、辦理地點：臺南市家庭教育中心—溪南服務處B1研習教室
(永康區復興國小內/永康區華興街2號)。

七、報名時段：本(114)年11月14日(星期五)至11月20日(星期四)
下午5時，或額滿為止。

八、報名方式：請至教育局學習護照網站登入報名。

(網址：<https://e-learning.tn.edu.tw/default.aspx>)

- (一)課程名稱：「創造心生活，帶愛向前走」個別輔導計畫-輔導歷程與服務成效分享及個案研討會議
- (二)學習代碼：312852
- (三)本課程全程參與者發給「教師研習時數2時」；課程結束後將視簽到簿，執行後續登錄學習時數。
- (四)為保障服務個案之輔導個資，本課程恕不提供紙本講義，另

為維持上課品質並尊重講師及其他學員權益，上課中請將手機改為震動模式。

九、課程內容

時間	流程	講師
09：00-09：30	報到	家庭教育中心
09：30-09：35	主持人致詞	家庭教育中心 張冰嫻主任
09：35-09：40	開場	諮商心理師
09：40-09：50	「創造心生活，帶愛向前走」 個別輔導計畫簡報介紹	家庭教育中心
09：50-10：30	輔導歷程與服務成效分享 、個案研討與指導回饋(一)	李明峰助理教授 、執行本案心理師
10：30-10：40	休息時間	
10：40-11：20	輔導歷程與服務成效分享 、個案研討與指導回饋(二)	李明峰助理教授 、執行本案心理師
11：20-11：30	結論	家庭教育中心
11：30-	賦歸	

十、預期成效

(一)預計40位專業輔導人員，進行專業知能及資源網絡分享，透過有效之輔導策略交流，提升輔導成效，保障服務品質。

(二)透過本計畫案例分享，回歸以家庭輔導策略為導向之工作模式，結合各專業知識、方法與資源，提供輔導工作者更完善的評估機制，搭配專家策略激盪更適切輔導方案執行妥適處遇，期許積極作為可達改善家庭之需求，有效協助案主家庭正向發展。